

2023年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基本支出总表
- （五）项目支出总表
- （六）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深入贯彻党中央决策和省委、市委、区委工作部署，推进平安建设、法治建设、加快政法信息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反邪教等工作；组织开展政法领域的调查研究；掌握分析政法舆情动态，做好涉及政法工作的重大宣传工作；监督和支持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密切配合，研究和协调重大、疑难案件，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指导推动政法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完成上级和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委本级预算。下设办公室、调研科、执法监督科、综治科、维稳一科、维稳二科、社会治理科、政法信息化科及下属单位区综治中心等共 9 个部门。行政编制数 31 人，实有在编人数 27 人；事业编制数 6 人，实有在编人数 5 人；离休 1 人，退休 62 人。

三、2023 年主要工作目标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坚决维护社会稳定。巩固党的二十大维稳安保工作成果，全力防范化解各类政治安全风险，守牢政治安全“南大门”。完善“全周期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体系，建立“弱信号”监测、收集、研判、预警机制。持续推动“花样年”“全民通”“前海华汇”等风险防范化解，稳步推进私募基金、非法集资风险排查处置。健全完善扫码解纷系统，方便群众获取调解纠纷入口，大力提升解纷效率。

2. 着力创新社会治理。深入推进平安建设中心“粤平安”“深平安”信息化系统建设，打造集治理底数、治理重点、风险预警和指挥处置功能于一体的综治中心信息化平台。推进全域治理改革，做实基层治理、做精网格治理，打通服务管理“最后一米”。通过整合专项资金辐射引领与总部基地枢纽型阵地功能，加速形成全方位联动一体化运行机制。建立福田区社会治理智库，为社会组织总部基地开展常规研讨、社会治理课题研究项目全链条全周期运用。

3. 夯实治安防控体系。严格落实对重点目标、重点场所、敏感部位的警戒安保措施，坚决防止发生暴恐袭击和其他重大案事件。全面推进扫黑除恶常态化，始终保持对严重暴力犯罪、电信诈骗等严打高压态势。加强公共安全监管，持续深化平安校园、平安医院建设，强化重点单位、重点部位安全防范能力，严防发生重特大案事件和治安灾害事故。制定福田区重点区域防控分级分类管理规范，实现责任单位、联动单位的实时指挥调度功能。

4. 推动规范执法司法。用好用足政法机关执法联席会议平台，推动执法司法协同机制重点突破、难点攻关。组织开展涉众型经济案件司法会计鉴定工作专项执法检查，完善政法部门分工负责、互相配合、互相制约体制机制。加快推动区法学会实体化平台建设，开设法学会员之家、法学法律工作者交流服务平台、“一站

式”综合公益法律服务平台、法治文化展示平台。推动涉案财物管理的试点应用建设工作，逐步实现涉案财物信息线上流转，完成涉案财物共管平台与公检法业务系统对接。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3年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部门预算收入4,787万元，比2022年减少797万元，下降14.3%。2023年部门预算支出4,787万元，比2022年减少797万元，下降14.3%。

预算收支减少主要原因：根据财政部门压缩一般公共预算的要求，本单位2023年部门预算比上年度压减797万元，下降14.3%。一是人员类经费增加共计573万元，其中：因增人增资人员支出增加43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增加141万元；二是公用支出压减10万元；三是项目支出压减1,360万元，其中：一般管理事务经费压减830万元、项目经费压减230万元、社会建设专项资金项目压减300万元。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一、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预算4,787万元，包括人员支出1,901万元、公用支出91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652万元、项目支出2,143万元。

（一）人员支出1,90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780万元、津贴补贴356万元、奖金179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45万元、职业年金缴费70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62万元、住房公积金140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70万元。

（二）公用支出91万元，主要包括：水费1万元、电费1万元、邮电费5万元、物业管理费19万元、公务接待费1万元、公务车运行维护费、工会经费16万元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9万元。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652 万元，主要包括：离休费37万元、退休费614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 万元。

（四）项目支出2,143万元，具体包括：

1、法学会30万元，主要用于聘请法律顾问、开展基层公益普法及专题理论研究和调研活动等工作事项。

2、社会建设专项资金600万元，主要用于根据《福田区社会建设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福府办〔2019〕5号）文件，开展福田区社会建设专项资金第十三期资助项目及第十二期资助项目评估等工作事项。支持社会组织实施的基本公共服务、社会公益服务、社区便民服务、创新社会治理和社会组织培育激励 等社会建设领域的相关项目。

3、综治工作483万元，主要用于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25万元、安全文明小区建设30万元、防范和处理邪教工作20万元、平安福田工作 20万元、扫黑除恶专项斗争20万元、综治中心工作30万元及购买防邪社工服务338万元等工作事项。

4、维稳工作42万元，主要用于处理不稳定群体性事件和突发性事件、涉众金融事件及维稳通讯网络等工作事项。

5、政法工作112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政法宣传20万元、执法监督20万元、政法调研20万元、政法委机关事务41万元及用于处理涉法涉诉维稳备用金10万元等工作事项。

6、一般管理事务451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培训6万元、基层党建2万元、劳务派遣人员支出426万元、购置办公设备13万元及离退休干部节日慰问金（科级及以下）4万元等工作事项。

7、社会建设341万元，主要用于开展社会建设专项资金项目受理及监测及第三方评估等工作事项50万元、深圳社会组织总部（福田）运营管理及总部基地年度运营管理等事项291万元。

8、政法信息化建设85万元，主要用于开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运营维护及政法四级网建设等工作事项。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政府采购项目纳入2023年部门预算共计642万元，其中货物采购13万元、工程采购0万元、服务采购629万元。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20.5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0.2万元，增长99%，主要是2021年本部门3台公务车因属于超中央批准范围配置执法执勤车辆，于2021年3月临时封存，2022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7.8万元。封存车辆于2022年2月完成公务用车用途变更，9月本部门取回封存车辆正常使用，2023年公车运维经费增加3台车辆的预算经费11.7万元。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3年预算数0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

此各单位2023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 公务接待费。2023年预算数1万元，比2022年减少1.5万元，主要是根据财政部门压缩一般公共预算的要求，本单位对公务接待费进行适当压减，2023年公务接待费预算安排1万元，主要用于区外各地政法系统来福田区学习、考察、调研等人员的公务接待支出。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3年预算数19.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23年预算数0万元，比2022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主要是2023年本部门无公务车购置计划；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3年预算数19.5万元，比2022年预算数增加11.7万元，主要是2021年本部门3台公务车因属于超中央批准范围配置执法执勤车辆，于2021年3月临时封存，2022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7.8万元。封存车辆于2022年2月完成公务用车用途变更，9月本部门取回封存车辆正常使用，2023年公车运维经费增加3台车辆的预算经费11.7万元。本部门共有车辆5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行政综合执法用车3辆。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共1家基层单位，均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经主管部

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3年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系统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4787万元，设置并编报8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3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政法信息化 建设	85	通过开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运营维护及政法四级网建设，为推进我区社会治理 现代化提供科技支撑，从而完成市政法智能化工作部署的目标。预算绩效情况如下： 根据全市政法智能化工作要求，为提高我区政法智能化在政法网建设、政法大数据、跨部门网上办案协同平台及社会治理创新等方面信息建设水平为推进我区社会治理现代建设提供有力的 科技支撑。通过构建智慧政法生态体系，进一步探索以科技加强执法办案、质效监 督的新路径新方法，大力推进智慧法院、智慧检察、智慧警务等对执法司法具有基 础性、全局性影响的 重大项目建设。全面推广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应用，推进司法数据和社会治理数据深度融合，推动司法数据服务社会治理。 为保障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系统稳定性和安全性，通过购买技术工程师服务方式，对我区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进行运营维护及完善政法四级网建设等工作。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

		台运营维护工作购买 1 名技术工程师，保证技术人员资质合格率达 100%，及时响应信息网故障和保证技术工程师及时到岗，实现政法信息网严重异常运行次数为 0 次，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服务对象对项目执行过程及结果的认可程度达到满意等目标。
--	--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年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17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10万元，下降7.9%。主要是根据财政部门压缩一般公共预算的要求，本部门2023年部门预算比上年度整体压减14.3%，机关运行经费压减7.9%。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共有车辆5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3年计划新增车辆0辆；新增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新增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三、其他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

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4,7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56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787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756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行政运行	2,411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45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
三、单位资金	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
1. 事业收入	0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
3. 上级补助收入	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三、卫生健康支出	0
5. 其他收入	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行政单位医疗	0
		四、住房保障支出	0
		住房改革支出	0
		住房公积金	0
本年收入合计	4,787	本年支出合计	4,787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4,787	支出总计	4,787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3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 中小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4,787	2,644	2,143	642	0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56	2,613	2,143	642	0	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756	2,613	2,143	642	0	0
	2013601	行政运行	2,411	2,411	0	0	0	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45	202	2,143	642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	31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	31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	31	0	0	0	0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拨款	4,7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56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787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756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行政运行	2,4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45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
		三、卫生健康支出	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
		行政单位医疗	0
		四、住房保障支出	0
		住房改革支出	0
		住房公积金	0
本年收入合计	4,787	本年支出合计	4,787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4,787	支出总计	4,787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4,787	2,644	2,143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4,787	2,644	2,14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56	2,613	2,143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756	2,613	2,143
	2013601	行政运行	2,411	2,411	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45	202	2,1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	31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	31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	31	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4,787	2,644	2,143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4,787	2,644	2,14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01	1,901	0
	30101	基本工资	780	780	0
	30102	津贴补贴	356	356	0
	30103	奖金	179	179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5	145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0	70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2	62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0	140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0	170	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87	91	1,495
	30201	办公费	25	0	25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205	水费	1	1	0
	30206	电费	1	1	0
	30207	邮电费	5	5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9	19	0
	30216	培训费	6	0	6
	30217	公务接待费	1	1	0
	30226	劳务费	758	0	758
	30227	委托业务费	426	0	426
	30228	工会经费	22	16	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	20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4	29	27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6	652	5
	30301	离休费	37	37	0
	30302	退休费	614	614	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	0	5
	310	资本性支出	13	0	1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3	0	13
	312	对企业补助	630	0	630
	31204	费用补贴	630	0	630

表 9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2 年	10.3	0	2.5	7.8	0	7.8
	2023 年	20.5	0	1	19.5	0	19.5
	增减变化金额	10.2	0	-1.5	11.7	0	11.7

注： “无”

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0	0	0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0	0	0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2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主管部门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机构公用经费	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经费、交通补贴、物业管理水电费等； 主要用于相关部门来深交流学习、考察、调研，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及5 辆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等。	117	117	0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公用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2, 527	2, 527	0	
	一般行政事务管理	按照 2023 年工作计划安排，及时完成发放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开展基层党建工作，更新购置办公设备、对离退休老干部进行慰问及完成其他一般管理事务等工作事项。	451	451	0	
	维稳工作	主要用于组织开展维护政治安全专项行动、开展社会矛盾治理专项行动、处置群体性涉稳隐患、处理涉众金融事件及维稳通讯网等工作事项。	42	42	0	
	社会建设	主要用于社会建设专项资金资助项目受理审核、财务审核、监测和绩效评估工作、深圳社会组织总部基地（福田） 运营管理项目评估工作以及其他社会治理相关工作；利用深圳社会组织总部基地（福田） 综合服务平台，通过党建引领、综合服务、安全生产、双品牌建设、社会治理智库以及要素交易平台，推动我区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治理。	341	341	0	
	政法信息化工作	通过预算资金投入，完善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相关推广资源配套保障，做好平台操作培训、运营服务保障，为推进我区社会治理现代化建设提供科技支撑，完成市政法智能化工作部署的目标。	85	85	0	

表 12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名称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主管部门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政法工作	主要用于开展政法宣传、执法监督、政法调研、政法委机关事务及用于处理涉法涉诉维稳问题等工作事项。	111	111	0
年度总体目标	综治工作	主要用于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安全文明小区建设、防范和处理邪教工作、平安福田工作、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打击非法营运及购买防邪社工服务等工作事项。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实现福田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事业发展， 确保区委、区政府重大社会经济发展政策得以落实，加快推进“平安建设中心规范化”建设，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	483	483	0
	社会建设专项资金	根据《福田区社会建设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福府办〔2019〕5 号）文件，社会建设专项资金 2023 年继续安排 600 万元。主要用于 2023 年福田区社会建设专项资金用于拨付总第十二期资助项目（24 个）尾款 286.54 万元，总第十三期预计资助项目 20 个，预计拨付项目首期款 313.46 万元，合计 600 万元。	600	600	0
	法学会	主要用于法学会实体化运营经费、订阅民主与法制杂志、开展课题调研活动（调研包含实体化平台、法学会三个研究会等平台开展的调研）、开展普法活动（普法活动包含实体化平台、法学会三个研究会等平台开展的活动） 等事项。	30	30	0
	金额合计		4,787	4,787	0
	（一）坚决维护社会稳定。巩固党的二十大维稳安保工作成果，全力防范化解各类政治安全风险，守牢政治安全“南大门”。完善“全周期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体系， 建立“弱信号”监测、收集、研判、预警机制。持续推动“花样年”“全民通”“前海华汇”等风险防范化解， 稳步推进私募基金、非法集资风险排查处置。健全完善扫码解纷系统， 方便群众获取调解纠纷入口，大力提升解纷效率。 （二）着力创新社会治理。深入推进平安建设中心“粤平安”“深平安”信息化系统建设，打造集治理底数、治理重点、风险预警和指挥处置功能于一体的综治中心信息化平台。推进全域治理改革，做实基层治理、做精网格治理，打通服务管理“最后一米”。通过整合专项资金辐射引领与总部基地枢纽型阵地功能， 加速形成全方位联动一体化运行机制。建				

表 12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2023 年度					
单位名称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主管部门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立福田区社会治理智库，为社会组织总部基地开展常规研讨、社会治理课题研究项目全链条全周期运用。				
	（三）夯实治安防控体系。严格落实对重点目标、重点场所、敏感部位的警戒安保措施，坚决防止发生暴恐袭击和其他重大案事件。全面推进扫黑除恶常态化，始终保持对严重暴力犯罪、电信诈骗等严打高压态势。加强公共安全监管，持续深化平安校园、平安医院建设，强化重点单位、重点部位安全防范能力，严防发生重特大案事件和治安灾害事故。制定福田区重点区域防控分级分类管理规范，实现责任单位、联动单位的实时指挥调度功能。 （四）推动规范执法司法。用好用足政法机关执法联席会议平台，推动执法司法协同机制重点突破、难点攻关。组织开展涉众型经济案件司法会计鉴定工作专项执法检查，完善政法部门分工负责、互相配合、互相制约体制机制。加快推动区法学会实体化平台建设，开设法学会会员之家、法学法律工作者交流服务平台、“一站式”综合公益法律服务平台、法治文化展示平台。推动涉案财物管理的试点应用建设工作，逐步实现涉案财物信息线上流转，完成涉案财物共管平台与公检法业务系统对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数量	社会建设专项资金扶持项目数	20 个	
			委托管理总部基地的社会组织数	1 个	
			课题调研数	2 个	
			创建安全文明小区数	10 个	
			购买反邪教社工人数	20 人	
			开展执法检查或案件评查次数	1 次	
			离退休慰问金足额发放率	100%	
	质量	社会建设专项资金扶持项目合格率	≥90%		

表 12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主管部门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创建安全文明小区验收合格率		≥95%	
			社工资质达标率		100%	
			离退休老干部慰问金发放覆盖率		100%	
			委托管理总部基地业务验收通过率		100%	
			综治调研成果验收通过率		≥90%	
			专项资金评估合规率		≥90%	
		时效	完成工作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	保证辖区政治安全、社会持续稳定		有效保证	
			增强辖区群众法律意识		有效提高	
			社会组织规范化运作程度		持续提高	
			社会治安水平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增强		有效提升	
			促进福田区社会组织健康发展		有效促进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表 12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主管部门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政法委员会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对社会稳定满意度		≥90%
			基层单位对社工使用的满意度		≥90%
			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社会组织对总部基地运营管理的满意度		≥90%
			群众对平安建设工作的满意度		≥90%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不适用